

淄博市博山区博山镇中心学校推荐参加 市级优秀班集体公示

根据教体局有关文件精神，在班级自荐、学校初评的基础上，经学校评选委员会讨论，决定推荐初四一班参加 2023 学年市级优秀班集体评选。

初四一班，班主任刘冰

2020 级 1 班在学校领导的正确领导下，各任课老师齐心协力，形成了一个以“和谐、竞争、拼搏、超越”为主旋律的班集体。本班班风正，学风浓，行为习惯好，求知欲强，学习勤奋，学生特长发展好，各方面表现都很突出，是一个温暖、和谐的大家庭。

出色的班级管理和良好的自治氛围以及严格的常规量化考核制度，使学生们养成了良好的学习、卫生、纪律等习惯。班级的学习氛围浓厚，同学们在学习上互帮互助，相互之间取长补短，促进班级团结。同学们积极参加各级组织的各种竞赛活动并斩获奖项。一名同学在淄博市第十八届运动会乒乓球比赛中获得女子团体第一名和女双第五名；一名同学在淄博市第五届体育舞蹈锦标赛中获得拉丁舞第一名；一名同学在全国 CBDF 舞蹈锦标赛中获得拉丁舞一等奖；一名同学在博山区“故乡记忆-我与家乡的故事”征文大赛获得一等奖；两名同学在博山区初中数学讲题比赛中荣获一等奖；

一名同学在博山区中小学生跳高比赛荣获第四名，跳远第六名，一名同学参加淄博市新春晚会团体舞《烟雨行舟》等。学习之余，同学们积极参加多姿多彩的活动，丰富了他们的生活。在学校的运动会、艺术节、体育节等活动中均取得优异成绩。

公示期为2024年2月21日至2024年2月23日，若有异议，可向学校评选委员会反映。

淄博市博山区博山镇中心学校

2024年2月21日

